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115 年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 會議記錄

壹、日期：115 年 1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貳、地點：本分署 1 樓開標室

參、主席：葉召集人時旻

紀錄：吳湘楹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委員：如簽到表

陸、業務單位報告：略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確認本分署「114 年度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1 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4 年 12 月 1 日公護字第 1149060021 號函略以(附件 1)，為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 48 條規定彙整各機關前一年度執行情形，填報「114 年度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調查表」及「114 年度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

二、依據保訓會 114 年 12 月 1 日公護字第 11490600211 號函送之「各機關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分類表」(附件 2)，本分署係屬全部場域前經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按，現為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之機關，免填該會函送之「114 年度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調查表」，僅需填報「114 年度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交主管機關彙整報送保訓會。

三、前開「114 年度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附件 3)經本會議確認後，將排除個人資訊的調查表，併同會議記錄整合為「年度書面報告」，於本分署官網公開。

決議：確認「114 年度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正確無誤。

案由二：有關本分署 115 年工務職安科、秘書室、人事室之安全及衛生防護事項執行計畫(附件 4)，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分署 114 年 10 月 23 日第 1 次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會議紀錄辦理，請委員就計畫提出意見或需要改進事項。

決議：

一、工務職安科

1、本分署「114 年施工安全及環境衛生督導考核成果報告」於本分署官網公開。

2、考量多數工程人員尚未報名品管回訓課程，擬請加開場次，以利業務推展。

二、秘書室

1、為本分署工程人員熱危害預防計畫，請再次辦理風扇背心採購。

2、擬定本分署停車場管理規範，並加強宣導地下室停車規範。

3、本分署駐外工務所之辦公場所安全及衛生防護相關措施，請秘書室併入年度執行計畫。

三、人事室

1、照案通過

捌、散會(下午 4 時 0 分)

各機關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分類表

A	B	C	D	E			F	G	H	I	J	K
機關代 碼	機關名稱	機關電 話	主管機 關名稱	公共行政及國防 (O大類)			營建工程業 (F大類)	運輸倉儲業 (H大類)	教育業 (P大類)	醫療保健及 社會工作服 務業 (Q大類)	藝術、娛樂 及休閒服務 業 (R大類)	其他行業別 (請填寫分類 代碼)
				E1	E2	E3						
A01020400G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07-2212425-362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V						

填表說明：

- 1.為配合115年度安全及衛生防護定期抽查作業，明確受查機關範圍，釐清各機關是否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全部規定，據以辦理後續相關作業。
- 2.本表請以打「V」方式填寫。
- 3.E欄勾選方式說明：「E1」為從事公共行政管理與服務之政府機關、民意機關及國防事務行業，且全部場域未經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E2」為O大類行業部分場域前經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例如：OO部OO局之實驗室經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則OO局即應勾選E2分類）；「E3」為O大類行業全部場域前經指定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例如：OO垃圾掩埋場、清潔隊）。
- 4.K欄填寫方式說明：如非屬E欄至J欄分類者，請於K欄依填表說明6之行業統計分類填寫所屬大類代號。
- 5.請主管機關查填或彙整所屬機關分類情形於同一份表件，並於114年12月31日前，回復保訓會。
- 6.分類方式請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業統計分類辦理 [含主要經濟活動（參考子目）]（網址：<https://gov.tw/Rm3>），**如有分類疑義請洽當地勞動檢查機構或職業安全衛生署（電話：02-8995-6666）認定。**
- 7.本分類表已依機關代碼列示貴管所屬機關（排除各級公立學校及醫院），如有新增、裁撤或整併等組織調整，請逕予增刪修正。

表2-2 由各機關填寫

114年度 職場霸凌防治執行情形調查表一案件統計

主項目	基本資料			案件統計情形																			
次項目	A1	A2	A3	B1a	B1b	B1c	B1d	B1e	B2a	B2b	B2c	B2d	B2e	B3a	B3b	B3c	B3d	B3e	B4a	B4b	B4c	B4d	B4e
內容	機關名稱	機關代碼	案件 總數	被申訴對象為一般同仁					被申訴對象為一級單位主管					被申訴對象為機關首長					小計				
				不受理案件數	申訴人撤回案件數	申訴成立案件數	申訴不成立案件數	調查中案件數	不受理案件數	申訴人撤回案件數	申訴成立案件數	申訴不成立案件數	調查中案件數	不受理案件數	申訴人撤回案件數	申訴成立案件數	申訴不成立案件數	調查中案件數	不受理案件數	申訴人撤回案件數	申訴成立案件數	申訴不成立案件數	調查中案件數
說明	請填寫機關 名稱	請填寫機關 代碼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請填寫數字1至999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本機關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南區分署	A01020400G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附註:
1. 請各機關詳實填寫調查年度之案件受理情形後，送主管機關彙整，並由主管機關於115年3月31日前函報保訓會。
 2. 本表採計期間自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3. 請填寫淺黃色網底欄位，其餘欄位由公式自動帶出，請勿填寫。
 4. 考量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全部規定之機關（即行業統計分類非屬「政府機關」、「民意機關」者），於該法新增職場霸凌相關規定前，仍適用安衛辦法有關職場霸凌申訴通報處理及防治之規定，爰請配合查填本表。
 5. 為確保各機關均未漏答，無案件機關，亦請於各欄位填寫「0」。